

公示治理完成,复核水体仍为重度黑臭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曝光一批环境问题典型案例

6月2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集中公布辽宁、吉林、黑龙江、广东四省生态环境典型案例,曝光多地污水治理、农村人居环境、固废处置等领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与违规问题。

辽宁省葫芦岛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明显

督察指出,辽宁省葫芦岛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短板突出,黑臭水体整治工作不严不实。该市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主城区约四分之一区域存在雨污混流,污水晴天溢流、直排现象多发。当地污水管网排查改造推进缓慢,大量管网未完成检测、多处缺陷问题长期未整改。全市最大污水处理厂长期低负荷运行,却设置多处溢流口,晴天向城区河道直排污水,水质污染物严重超标。此外,当地黑臭水体整治流于形式,多处公示已治理完成、排查无黑臭的水体,经督察复核仍为重度黑臭,治理成效弄虚作假。

吉林省四平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仍存短板

吉林省四平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存在明显短板,各类农村人居环境问题频发。当地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历史欠账较多,双辽市建成多座农村污水处理站,却未配套建设收集管网,导致设施长期闲置,农村生活污水直排沟渠,水体污染严重。辖区多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环保措施缺失,未配套粪污收集存储设施,养殖废水、粪污随意堆放直排,形成大面积污染积水,污染物超标数十倍。同时,农村垃圾治理缺位,铁东区、梨树县、伊通县等地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混堆,违规占用耕地、林地,破坏乡村生态环境。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滞后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滞后,多项污染监管漏洞凸显。宁安市养殖密集区粪污污染问题严峻,部分养殖企业私设暗管、搭建无防渗暂存设施,高浓度养殖废水直排沟渠、耕地,部分污水汇入牡丹江支流,水体沦为劣V

类。当地黑臭水体排查流于表面,多条垃圾、粪污堆积的污染河沟长期未纳入整治清单。此外,东宁市对农业固体废物监管不力,大量木耳废弃菌袋违规占用耕地露天堆放,未采取防扬尘、防渗漏措施,造成土壤和水体环境污染。

广东省部分地区固体废物非法倾倒填埋问题突出

广东省肇庆、潮州两市固体废物非法倾倒、填埋问题十分突出。肇庆四会市多处坑塘被非法倾倒填埋大量固体废物,违规侵占农用地,造成严重水土污染。潮州市饶平县十余处点位无序堆放超十万吨废弃蚝壳,违规占用农用地且无环保处置措施,积水污染物超标百倍。两地还存在建筑垃圾、工程渣土非法倾倒现象,大量垃圾侵占林地、耕地、坑塘,混杂各类废弃物,形成多重生态污染,暴露出地方固废监管巡查履职不力。

下一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将对上述问题深入核查,持续跟进整改问责工作,督促各地压实环保责任,补齐生态环境治理短板。

据央视新闻客户端

河南千年宋陵开镰收麦 石像生与金色麦浪跨越时空同框



现代农机与古代石像生同框 图据巩义融媒

6月2日上午,河南巩义市的北宋永泰陵麦田正式开镰收割,尽管最高温达35℃,现场仍聚集了大批游客和摄影爱好者,见证这场跨越千年的同框画面。

永泰陵是北宋第七位皇帝宋哲宗赵煦的陵墓,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每年收获季,陵墓附近种植的小麦开始收割,现代农机与千年石像生(陵墓前安设的石人、石兽)同框的画面都会吸引大批围观者拍摄记录,这些石像生也被网友们亲切地称为“麦田里的守望者”。

有网友评论道:“麦子熟了千次,石像生见证了千年”“跨越时空的同框”,也有网友打趣说:

“人比麦子还多!”

2日上午,记者联系巩义市文物局,该局发出温馨提醒:广大游客及摄影爱好者,请勿进入麦田踩踏、穿行,远离作业范围,拍照取景请在游览区域,不靠近、不触碰各类文物石刻,自觉遵守防火规定。

据了解,巩义宋陵是北宋7位皇帝及其后妃、宗亲等的陵寝,地面现存石刻共有1027件。其中永裕陵、永泰陵附近的麦田是热门打卡地。

2021年6月起,宋陵核心区3160亩耕地进行流转,交由巩义市供销社统一经营,负责宋陵麦田的耕作与收获,统一管理分散的田地,避免破坏文物。 据极目新闻

涵盖房屋装修、适老化改造等

多地住房公积金用途“更新”

近期,各地继续优化调整住房公积金政策,记者梳理各地新政后发现,住房公积金的使用除了用于购买住房,老旧小区改造、加装电梯等也成为政策“更新”的重要方向。

适老化改造、装修儿童房能使用住房公积金

在辽宁沈阳,近期出台政策,宣布今年起全面落地公积金用于适居性改造。政策明确,缴存家庭全款或商贷购买新建毛坯商品房,在无未结清公积金贷款的前提下,购房两年内可申请专项适居改造贷款或提取公积金用于房屋装修升级。

针对“一老一小”居家改造需求,沈阳的政策还明确,缴存职工家庭如有65周岁以上同住老人、3周岁以下同住幼儿,且三年内无公积金提取记录,可申请提取一次公积金用于居家适老化、适儿化改造,每户夫妻合计最高可提取1万元,精准补齐家庭养老幼改造短板。

今年以来,全国多地将居家适老化、适幼化改造、住房装修纳入提取范围。安徽安庆、芜湖等地明确可申请3万到5万元不等的提取额度;甘肃多地规定,用于适老化改造的住房公积金提取额度最高可达10万元;还有福建厦门,允许居民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房屋装修,每平方米标准为1800元,每套住房提取总额不超过25万元。

对此,专家表示,各地的新政策,表明住房公积金正从单一的“购房工具”,向覆盖住房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民生账户”转型,不仅可以有效降低居民房屋改造的成本,也有利于盘活全国超10万亿的公积金沉淀资金。

清华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吴璟表示,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

改革是中央明确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政策指向是清晰的,近期多个城市密集地调整住房公积金政策,就是要想方设法提升住房公积金对缴存人的含金量,把沉淀的缴存余额用得更好更充分,进一步强化了公积金的民生属性,实现稳市场和惠民生的双重赋能。

使用场景多样化,可缴纳物业费购买车位

各地住房公积金在优化调整后,使用场景愈加多样化,有的地方明确可以缴纳物业费、取暖费,还有的城市提出可以向购买车位等公共服务及设施配套等场景延展。

记者梳理了一下,今年以来,全国多地结合群众日常居住刚需,持续扩容公积金便民使用场景。内蒙古、甘肃等多个城市出台新规,支持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缴纳年度取暖费用,缓解家庭季节性大额生活开支。

江苏扬州、宿迁等城市则进一步优化政策,明确公积金可用于缴纳小区物业费。

江苏省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使用管理处副处长王迎利表示,在提取层面,新增物业费提取,支持旧房更新,持续精简办事要件,拓宽使用场景,提升便民服务效能。

江苏省宿迁市市民史梦婷称,每年能提取一次公积金交物业费,一年最高能提取5000元,确实减轻了我们日常开支压力。

湖北多地创新政策举措,允许缴存人提取公积金用于支付新建商品房契税、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同时将同小区车位购置纳入公积金提取范围,全方位覆盖购房全流程配套需求。

专家表示,住房公积金的使用范围扩展,就是要让公积金真正服务于“住有所居”,并在此基础上探索更广阔的服务领域。

吴璟表示,住房公积金使用场景的这一轮扩容,最大的亮点就在

于“民生”二字,延伸到取暖、物业等居住生活中实实在在的小事,让躺在缴存人账户里的钱,更直接地用于减轻日常负担。

放宽缴存门槛,普惠灵活就业人员

记者还注意到,在拓展使用场景的同时,各地住房公积金还逐步打破地域限制,推行异地贷款提取、代际提取,继续放宽缴存门槛,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保障体系,让公积金保障更普惠、更均衡。

前不久,《关于推行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实施意见》印发,其中强调“稳步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这意味着,越来越多的灵活就业人员,将能逐步参加住房公积金,租房压力得以减轻,扎根城市的底气也更加充足。

记者梳理后发现,湖北宜昌、山东济南、广西柳州等城市已经全面放开灵活就业人员缴存限制,年满16周岁、未达法定退休年龄的灵活就业人员,均可线上自主开户缴存,平等享受公积金低息贷款和住房储蓄保障。

以济南为例,快递小哥、外卖骑手、家政服务人员、网约车司机等灵活就业人员,无论是不是济南市户籍,收入是否固定,只要年满16周岁未达法定退休年龄,非单位缴存职工,就可以申请参加住房公积金。缴存金额可以自主确定,每月最低缴存200元左右。

此外,记者注意到,近期福州等地还出台政策,明确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业务可以全国通办。

广东省住房政策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表示,本轮公积金改革的核心,就是不断破除地域限制、身份限制两大壁垒。通过打通城市间政策通道、重点倾斜青年人才、全面吸纳灵活就业群体,公积金制度跳出了传统的属地化、单位化保障模式,制度覆盖面更广、惠民精度更高、普惠属性更强。 据央视

“北脑一号”已完成植入16例 明年将在全国试点推广

我国脑机接口核心产品“北脑一号”,预计明年将在全国有资质的三甲医院试点推广;“北脑二号”预计今年下半年启动临床验证。在日前举行的“临床脑机接口”学科交叉博士后学术交流活动中,中国科学院院士赵继宗介绍北京模式脑机接口临床转化五年规划。

赵继宗说,北京市已构建脑机接口全链条研发体系。当前,我国自主研发的半侵入式脑机接口系统——“北脑一号”的研究中心已达16家,完成植入16例。最长植入时间超过1年,系统安全运行累计超55000小时,

帮助患者实现意念控制机械臂、运动功能重建等。

根据规划,2026年,“北脑一号”将完成36例植入,下半年将推进“北脑二号”临床验证。2027年,“北脑一号”将在全国有资质的三甲医院启动试点推广。至2030年,中国脑机接口临床指南与技术标准将制定完成,形成可复制的“中国方案”。

赵继宗表示,当前核心瓶颈在于专业人才短缺,术后患者康复缺乏适配专职人员。北京市已率先开展脑机接口临床适配师相关培训,填补人才缺口,为技术落地提供保障。 据北京日报

聚焦可玩性食品等 两部门发布案例保护未成年人权益

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6月2日联合发布一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典型案例,在其中一起案例中,明确产品缺陷致未成年人遭受损害,生产者应承担侵权责任。

小刘(9岁)购买某食品公司生产的针筒糖食用,并使用针筒往口中注水玩耍,误将针筒封堵件吸入嘴中导致窒息死亡。小刘的父母将某食品公司诉至法院,请求某食品公司赔偿医疗费、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等。

经审理查明,该针筒糖为凝胶糖果,采用仿注射型塑料容纳管包装(含管道、封堵件、活塞等部件),外包装注明0至3岁禁用及食用方法等,但单支产品标签未

标注食用方法。

法院认为,案涉针筒糖标注为食品,具有可玩性,应当同时符合儿童玩具标准和食品安全标准。但该针筒糖存在设计缺陷,食品公司应当对刘某的死亡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刘某和王某作为小刘的监护人,未尽到教育、管理和保护的监护职责,应自行承担一定责任。综上,审理法院判决某食品公司承担60%的赔偿责任。

本案警示相关企业严格落实儿童产品安全标准,完善产品安全设计、食用规范标注及风险警示。同时提示家长履行好监护职责,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家庭教育和安全引导。 据新华社